



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 樓之 4

TEL: 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 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文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安字第 230279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自 112 年 9 月 13 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2 日止(進口日)，針對中國製造廠「柘城縣玉源食品有限公司」等 5 家製造廠輸入「0904.22.00.00.1 番椒屬或丁子屬之果實，壓碎或研磨者」採逐批查驗，並檢驗農藥殘留及蘇丹色素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2 年 9 月 19 日 FDA 北字第 1122005175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自中國製造廠「柘城縣玉源食品有限公司」、「QINGDAO DONGXUAN FOODS CO., LTD」、「隆堯縣旭日食品有限公司」、「GAOMI KANGJING FOOD CO., LTD」、「河南南陽明泰食品有限公司」輸入貨品分類號列「0904.22.00.00.1 番椒屬或丁子屬之果實，壓碎或研磨者」產品於本(112)年度內截至 8 月 31 日止，檢驗不符合已達 7 批，為確保輸入食品之衛生安全，爰採取旨揭措施。
- 三、依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規費收費標準第 3 條第 6 款規定，產品採逐批查驗須再繳納檢驗費。
- 四、按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7 條規定，食品業者應實施自主管理，確保食品衛生安全；發現產品有危害衛生安全之虞時，應即主動停止販賣及辦理回收，並通報地方主管機關。違反者，將依同法第 47 條處分。

理事長 莊堯安